

关于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标的资产
2019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专 项 审 核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262 号

关于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标的资产 2019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核报告	1-2
二、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 套资金事项标的资产 2019 年业绩承诺 实现情况专项说明	3-4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关于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标的资产2019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262 号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委托，对上海贝思特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53 号）的规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标的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承诺的实现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0 年 4 月 27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标的资产

2019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专项说明

一、 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 6 月 14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赵锦荣、朱小弟、王建军持有上海贝思特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9 日为交割日，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完成了标的公司 51%的股权收购；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1934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赵锦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为交割日，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完成了标的公司剩余 49%的股权收购，以上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687 号验资报告。

二、 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情况

公司与赵锦荣、朱小弟、王建军于 2019 年 4 月 2 日签署了《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书》，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签署了《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承诺根据各年度电梯行业增长情况，以中国电梯行业协会发布的 2018 年度电梯产量 85 万台以及标的公司经审计的 2018 年度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具体客户名单由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予以确认）毛利润 36,961.54 万元为基数，考核标的公司 2019 年-2021 年经审计的承诺年度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累计毛利润。根据 2019 年-2021 年电梯行业增长情况（以中国电梯行业协会每年发布的电梯行业产量为依据），交易对方承诺如下：

- ① 当行业电梯产量 2019 年-202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 $R \geq -7\%$ 的情况下，即 2019 年-2021 年三年合计行业电梯产量 $Y \geq 220.9368$ 万台的情况下，则标的公司的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经审计的 2019 年-2021 年毛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 $> 5\%$ ，即标的公司 2019 年-2021 年三年合计的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经审计的毛利润 $> 122,347.30$ 万元。
- ② 当行业电梯产量 2019 年-202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 R 在 $-12\% \leq R < -7\%$ 之间的，即 2019 年-2021 年三年合计行业电梯产量 Y 在 198.5491 万台 $\leq Y < 220.9368$ 万台之

间的，则标的公司的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经审计的 2019 年-2021 年三年毛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 $>0\%$ ，即标的公司 2019 年-2021 年三年合计的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经审计的毛利润 $>110,884.61$ 万元。

③ 当行业电梯产量 2019 年-202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 R 在 $-20\%\leq R<-12\%$ 之间的，即 2019 年-2021 年三年合计行业电梯产量 Y 在 165.9200 万台 $\leq Y<198.5491$ 万台之间的，则标的公司的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经审计的 2019 年-2021 年三年毛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 $>0\%$ ，即标的公司 2019 年-2021 年三年合计的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经审计的毛利润 $>110,884.61$ 万元。

④ 当行业电梯产量 2019 年-202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 $R<-20\%$ 的，即 2019 年-2021 年三年合计电梯产量 $Y<165.9200$ 万台的，则双方不进行业绩对赌。

三、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标的公司 2019 年跨国企业业务与海外业务经审计的毛利润为 456,529,571.52 元。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0 年 4 月 27 日